

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由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并以公告形式发布会议通知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不存在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10 时至 12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597	博安通	2022年12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华丰智慧创新港C座410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对2021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补充确认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公告形式(公告编号2022-061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)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:
www.neeq.com.cn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已届满,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公司拟将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组建第四届董事会,相关内容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公告形式(公告编号2022-062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)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: www.neeq.com.cn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任期已届满,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公司拟将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组建第四届监事会,相关内容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公告形式(公告编号2022-062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)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: www.neeq.com.cn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已于2022年12月5日以公告形式(公告编号2022-063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)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:
www.neeq.com.cn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孙永战、赵启国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已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公告形式（公告编号 2022-064《预计担保公告》）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：www.neeq.com.cn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事项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、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、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之后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宜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五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四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人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9 时至 12 月 19 日下午 5 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华丰智慧创新港 C 座 410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联系人：温颖萍

(二) 电话：0755-23503702

(三) 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华丰智慧创新港 C 座 410

(四) 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5日

